

2021年4月14日

透過全面要約進行的股份回購

就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交易性質	買入／賣出	涉及的股份總數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高價 (H)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低價 (L)
Global Markets of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021年4月13日	普通股	在要約期前，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為指定莊家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就既有的衍生工具或一系列的交易所買賣期權進行的莊家或提供流通量的活動	買入	20,000	\$952,000.0000	\$47.6000	\$47.6000
		期權	在要約期前，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為指定莊家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就既有的衍生工具或一系列的交易所買賣期權進行的莊家或提供流通量的活動	賣出	17,000	\$27,174.5000	\$1.6000	\$1.6000

完



註：

Global Markets of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第(5)類別聯繫人。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Global Markets of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是最終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擁有的公司。